

GUIZHOUTONGSHI

贵州通史

《贵州通史》编委会

第

2

卷

明代的贵州

当代中国出版社



贵州通史

《贵州通史》编委会

当代中国出版社

2002年·北京

1 「大明宝钞」壹贯钞版



2 安顺府文庙的櫺星门和大成殿的石雕龙柱（两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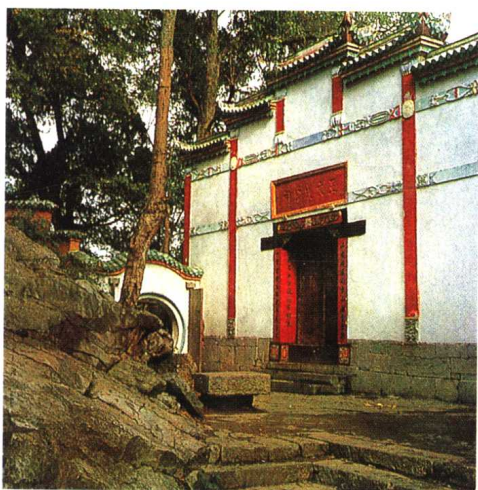
3 水西彝族成化大铜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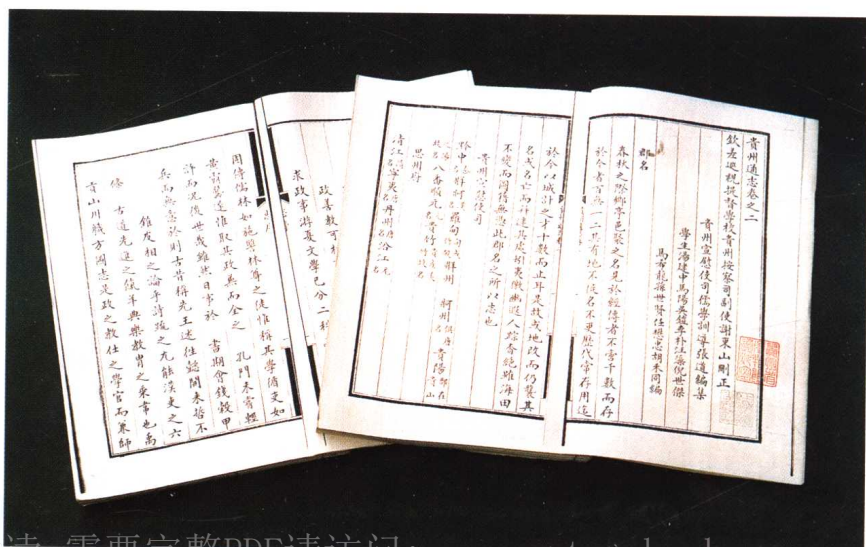
4 平越(今福泉)古城垣



5 修文阳明洞的“何陋轩”和
“王文成公祠”（两幅）



6 《贵州通志》（嘉靖）





7 平越(今福泉)
葛镜桥



8 水西大渡河桥

9 石阡万寿宫大门和戏楼（两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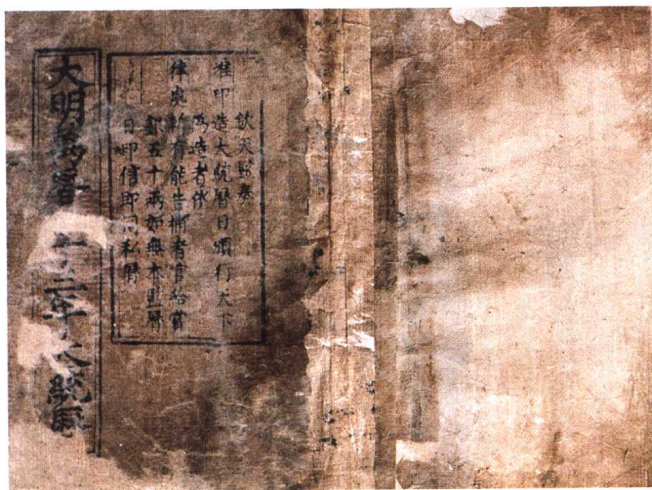
10 平坝天台山五龙寺





12 海龙屯示禁碑

驛騎將軍 示諭龍巖國嚴禁碑
夫龍巖國者乃播南形勝之地也吾
先侯思慮夷貊不可無備因而修之以為保
障易云王公設險以守其國吾
先侯得之矣今重緝之以為子孫萬代之基
保固之根本耳然其地險要非得其人則
不可使守也予今設用守國名役總管總
領把總提調書吏各理事務守衙小堂守
倉戶打掃戶總旗小旗軍士苗軍弁住國
醫生匠作住持人等各有一次時刻不可
擅離各給年浪號牌稽查內無出關字樣
倘若解取物件或告假下國赴總管廳乞
帖照驗方許放行其運送口糧幫戶給有
年浪號票各帶在身執照進出毋得阻滯
若官差取發物件人役各閱視驗批批帖
文毋得延緩但恐親臨本國跟隨一應人
役書房所點題單預發龍鳳閣查點進出
回日具手本封緘原單及來往工匠人夫
但遇進關者龍鳳閣把總查審的實何項
人役給帖照身各閱驗放到國赴總管廳
繳帖上名應役役滿工完仍赴總管廳告
乞水帖出關驗實放行又到龍鳳閣將帖
回繳此乃禁地庶有稽查以防奸細僭妄
詐偽之徒再無混冒違者自于後開條款
罪究決不輕恕



13 万历《大统历》



14 明代彩绘陶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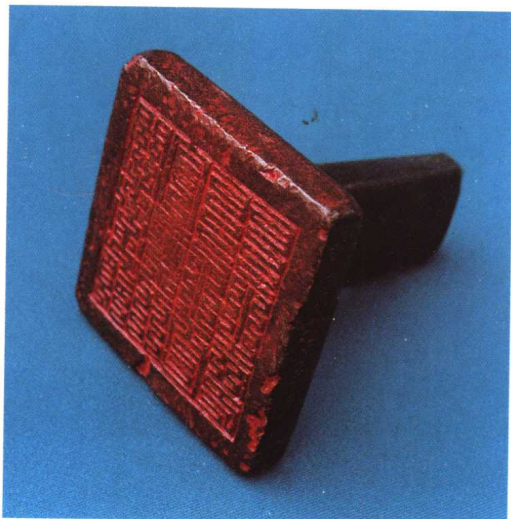


15 明代九凤三龙嵌宝石金冠

16 “麻江型”铜鼓



17 关索岭千户所百户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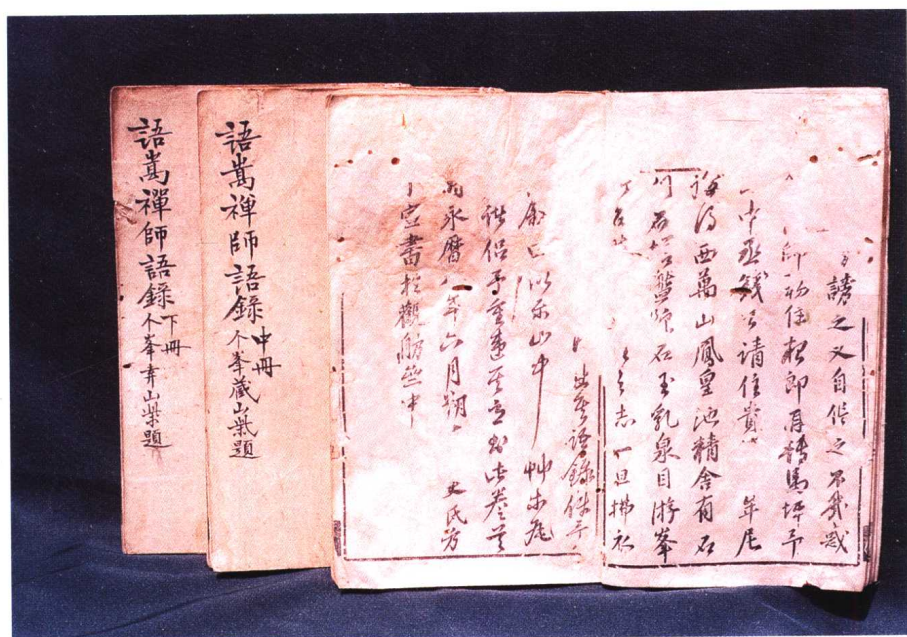




18 安龙十八先生墓碑



19 “永历通宝”和“兴朝通宝”



20 《语嵩禅师语录》

顾 问	陈福桐	王燕玉	
主 编	史继忠		
副主编	文长康		
撰稿人	史继忠	文长康	张永国
	胡克敏	孟筑敏	康家伟

导 言

贵州之地，早在秦代即纳入行政建置，到明代发展为省一级行政区。明朝建立以后，进一步发展了统一的政治形势，为了加强对西南各省的统治，特别着眼于云南的开发和边防的巩固，使今贵州地区的战略地位突出起来，因而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促进其社会经济发展，遂致建省，成为全国十三布政使司之一。

—

明代贵州的历史发展，大体可分为两个阶段：明初至贵州布政使司的建立为第一阶段，贵州建省至明末为第二阶段。

明初，贵州社会经济状况极其复杂，社会组织多样。黔北的播州有较为发达的庄园经济，黔西北彝族的“则溪”制和黔西南布依先民地区的亭目制属封建领主经济，黔东南侗族地区的“合款”制尚处在农村公社阶段，而苗族的“鼓社”制和“议榔”制、瑶族的“瑶老”制和“石牌”制则带有大量原始公有制残余。正因为社会经济基础与内地不同，所以历代统治者采取有别于内地的统治方法，多实行“以土官治土民”的“羁縻”政策。

明初，沿袭元代的土司制度，大加恢拓，在今贵州境内，设置了思州、思南、播州和贵州四大宣慰司，又设金筑、都云等安抚司及乌撒、普定、普安等土府，并将元代所置三百余蛮夷长官司改置为数十长官司及蛮夷长官司。从洪武四年（1371年）起，又在贵州设立卫所，先后建立了贵州卫等二十四卫，并于洪武十五年（1382年）设立贵州都指挥使司，实行军事控制。与此同时，又大力整治驿道和实行屯田。这一切重大措施，不但确保远征云南的胜利和西南边疆的巩固，而且为贵州省的建立创造了条件。永乐十一年（1413年），废除了思州、思南二宣慰司，以其地分设八府，加上贵州宣慰司及安顺、镇宁、永宁三州，建立贵州承宣布政使司，贵州始为一省。

贵州省的建立，是贵州历史发展的一个重要里程碑，自此以后，贵州各方面都起了显著变化，首先，在“土流并治，军政分管”的形势下，不断实行“改土设流”，陆续增设府、州和县，特别是万历和天启年间，掀起两次高潮。截至明末，贵州布政司共领贵阳、安顺、平越、都匀、黎平、石阡、思州、思南、铜仁、镇远等十府及贵州宣慰司，其下有镇宁、永宁、普安等九州及婺川、印江十四县，当时，遵义、乌撒二军民府仍属四川，天柱县属湖广，荔波县及泗城府所属红水河以北之地属广西。

与前代相比，明代的经济有较大发展。农业生产在这一时期进步显著，兴修水利，推广牛耕，引进了许多农作物品种和栽培技术，发展了蔬果和园圃，养殖各种家畜家禽，出现了新的面貌。在手工业和矿业方面，开设了水银朱砂场局和金银矿局、铅场、冶铁所、军器局、杂造局，开采了煤、雄黄、石英等矿产，兴办了烧窑，出现了瓷器、造纸、制糖、鞣鞋、绣衣等手工作坊。明代大规模地在贵州修筑驿道、大道和桥梁，修建数十座城

池和数以百计的屯堡，并在各地兴建大批“中原式”建筑，如宫观寺庙、楼堂亭阁、馆所公署，使贵州的建筑技术提高一步。城市商业和场市贸易日渐兴起，货币流通范围逐步扩大，食盐运销遍及府、州、县、卫，标志着贵州商业有所发展。但由于贵州省的建立，主要是出于军事、政治原因，“开一线以通云南”，因而驻扎贵州的卫所特多，且因战事需要不断调入“客兵”，每年所需军饷甚巨，加之驿道开支费用浩大，财政相当困难，所以朝廷每年必须由四川、湖广、云南三省调进钱粮，称为“协济”。

二

明代是贵州历史发展的一个重要时期，在二百七十余年中，贵州的社会及政治、经济、文化，都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

首先，交通状况改善。贵州地处偏远，山重水复，交通极为不便。在明代以前，尽管与中原和邻省有了联系，但由于地理条件的限制，交往毕竟有限。明初在元代设置“站赤”的基础上，对驿道大加修整、开拓，派兵保护，增设驿、站、递铺，又加筑各司、府、州、县之间的道路，交通条件比之前代有较大改观。这一重大举措，产生了三个重要效果：第一，贵州成为全国驿道网络的一个组成部分，无论到北京、南京或其他各省，都有驿道可通，这不仅适应中央集权政治的需要，有利于对贵州的统治，而且在很大程度上改善了贵州的开发环境，既有利于人力、物力、财力的引进，也有利于科学、技术、文化的传播，从而缩小了贵州与内地的差距，渐渐“比同中州”。第二，湘黔、滇黔、川黔、黔桂及川黔滇五条驿道干线的畅通，使贵州成为西南几省的冲要之地，南来北往，东出西进，都要经过贵州，而云南的出

人更以贵州为喉襟，正是这个原因，提高了贵州的战略地位，从而受到明王朝的重视。第三，驿道和大道的畅通，形成了以贵阳为中心的交通网络，通过驿道，把原先分属于湖广、四川、云南三省毗连之地联系起来，成为一个整体，从而为贵州省的建立，创造了重要条件，对贵州社会经济的发展，产生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其次，移民就宽乡。人是进行开发最基本、最活跃的因素。人口过甚固然会带来诸多困难，但如果没有相当数量的人口，开发也不能很好进行。明代以前，贵州地广人稀，劳动力严重不足，许多土地没有开垦出来。有明一代，推行“移民实边”与“移民就宽乡”的政策，促使人口稠密地区的劳动力向人口稀少的贵州流动，加快对贵州开发的步伐，这是一种进步现象。当时，除了以卫所、军屯、民屯、商屯的形式组织移民而外，还有川、湖等地自发移入的流民。这些外来人口，“亲戚相招，有来无去”，他们在贵州定居下来，繁衍子孙，到了弘治、嘉靖年间，已新增军民共十四万八千九百余户，五十一万二千二百余口。大批的外来移民，对“不患无地，而患无人”的贵州来说，无疑增加了一股巨大的开发力量。在大批外来移民中，其基本成员是劳动人民，有的是参加元末农民起义而编入卫所的农民，有的是直接从内地民户中征发来的“三垛户”，有的是因天灾人祸逃入贵州的饥民，有的则是被发配“充军”的囚徒。他们进入贵州以后，与当地少数民族错杂而居，在经济上互相促进，在文化上互相交流，并且互通婚姻，从而造成各族人民共同开发贵州的新局面。

其三，开发水平提高到一个新的高度。从秦汉到宋元千余年中，中原、江南及川湖的经济迅速发展起来。在这一漫长的历史

时期，贵州经济发展缓慢。入明以来，随着驿道的开通和大量外来人口的移入，交往范围日益扩大，以人为载体，把中原、江南和邻省长期积累的先进的生产技术和文化带进贵州，广泛传播，不断扩大影响，逐步取代了原始粗放的生产方式。譬如：以军屯、民屯、商屯为基地推广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以匠户为主体传授各种手工工艺，以城市为中心发展商业贸易等等，加大开发力度，从而促进经济、文化的发展。如果说，在明代以前，贵州的开发手段主要是靠自身传统经验积累的话，那么，自明以来，则是广泛吸收全国各地的先进文化科技，沿着“中原式”的道路向前迈进。开发的手段不同，起点不同，因而开发的力度和效果也有很大差别，这正是明代贵州经济、文化超过前代的主要之点。

其四，社会生产关系发生重大变革。在明以前，贵州大部分地区，仍然停留在封建领主制经济阶段，土官“世有其土，世长其民”。土地和人口都归土官所有，土地不允许自由买卖，农民被束缚在领主的土地上不得迁徙，社会长期停滞不前。在一些偏远的山区，还有大量奴隶制和原始公有制残余，处于更加落后的社会发展阶段。到了明代，地主制经济不断发展起来。这一方面是屯田的直接后果，它们把内地的生产方式移入贵州，按照地主制经济的方式经营，特别是民屯和商屯以及卫所中的“科田”；另一方面，又受到邻近各省，特别是四川、湖广的影响。明中叶以后，又发生了三个重大变化：一、卫所屯田渐渐破坏，屯官侵吞、变买、典当屯地，军户大量逃入土司地区为佃户，空闲屯田不得不实行招佃，促进了地主经济的发展；二、土司不断改土设流，于是“编户齐民”、“计亩升科”，允许土地自由买卖，农民可以自耕，也可投佃，遵义军民府和平越军民府所属各州县就是

明显的例证；三、自万历年间推行“一条鞭法”以后，重新丈量土地，征收“鞭银”，又进一步刺激地主经济的发展。在历史潮流的冲击下，封建领主制逐渐土崩瓦解，奴隶制和原始公有制残余也渐渐消退，整个社会经济结构处在变革之中。

其五，大规模地进行改土设流。贵州原先基本是土司统治地区，元代有大小土司三百多个。从永乐十一年（1413年）起，便开始进行大规模的改土设流，以思州、思南二宣慰司地改设思州、思南、铜仁、镇远、石阡、黎平、新化、乌罗八府，并在此基础上建立贵州布政使司。以后又不断扩大流官统治区域，或将土官革除改为府、州、县，或将土司置于军民府或军民指挥使司的管辖之下。万历二十九年（1601年）又出现一次改土设流的高潮，以原播州宣慰司地分设遵义、平越二军民府，并设置了真安、遵义、桐梓、仁怀、绥阳、黄平、湄潭、瓮安、龙泉等州县。崇祯三年（1630年），因“奢安事件”而将水东宋氏亲辖地改为开州，以贵州宣慰司亲辖地改属贵阳府，又割安氏“水外六目地”设置敷勇、镇西二卫。从整个变化来看，贵州省的形成和府州县设置过程，实际上是不不断改土设流的过程。

其六，建省以来，文教渐兴。学校教育远胜于宋、元，兴办了许多卫学及府、州、县学，发展了书院，又在土司地区设立宣慰司学、宣抚司学及长官司学，令土司子弟入国子监，在乡里开办社学和私塾，并在贵州开科取士。为了“敷训导民”，适应封建统治的需要，在儒学之外，又辅以佛、道；万历以后禅宗为主的佛教大盛。哲学方面，最突出的是王阳明的心学，龙场悟道、贵阳传道，王学从此走向天下，而贵州则出现了“黔中王学”。文学艺术在明代兴起，在客籍文人的启迪和推动下，黔诗发展起来，书画也开始崭露头角。地方志在这一时期也有较大发展，编